

威海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威海市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威政发〔2024〕25 号

各区市人民政府，国家级开发区管委，综保区管委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2024 年 4 月 1 日，市政府公布了《威海市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，根据《威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市政府决定对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作出调整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将市发展改革委承办的《威海市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区实施方案》《威海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规划》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承办的《全域精致城市建设行动方案》和市大数据局承办的《威海市数字政府建设行动计划》等 4 件决策事项调出目录。

二、决策事项在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的，要及时向市政府报告，必要时应开展决策后评估，后评估结果作为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重要依据。

威海市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3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